

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中国共产党不合格党员组织处置办法》

新华社北京8月29日电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了《中国共产党不合格党员组织处置办法》（以下简称《办法》），并发出通知，要求各地区各部门认真遵照执行。

《办法》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以党章和《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为依据，坚持党员标准、严格教育管理监督，坚持客观公正、慎重稳妥、

依规依纪，是一部专门就不合格党员组织处置作出规定的党内法规。《办法》的制定和实施，对于贯彻全面从严治党战略方针，建设信念坚定、政治可靠、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纪律严明、作用突出的党员队伍，不断增强党的生机和活力，具有重要意义。

《办法》共27条，主要包括4方面内容：一是对组织处置的总体要求、概念和方式、原则等作了规定；二是规定了

限期改正、劝其退党和除名的适用情形，细化处置程序及后续事项；三是对可以不予处置的情形、合并处置等应把握的政策要求作出规定；四是规定了组织处置的工作责任、工作纪律等。

各级党委（党组）要把不合格党员组织处置作为党员队伍建设一项基础性工作来抓，不折不扣贯彻执行《办法》。要加强学习培训，通过专题学习、交流研讨等方式，使各级党组织、

广大党员准确领会《办法》精神，全面掌握《办法》内容，严格执行《办法》规定。要坚持严的标准和实的措施，立足教育、转化提高，及时、严肃开展不合格党员组织处置工作。要把握政策要求，严格履行程序，全面准确查核问题，客观公正作出处置决定。要搞好制度衔接，处理好组织处置同党纪处分的关系。要加强督促指导，确保《办法》各项规定落到实处。

为严肃稳妥处置不合格党员提供制度保证

——中央组织部负责人就《中国共产党不合格党员组织处置办法》答记者问

新华社北京8月29日电 近日，中共中央办公厅印发了《中国共产党不合格党员组织处置办法》（以下简称《办法》）。日前，中央组织部负责人就《办法》制定和贯彻执行等问题回答了记者提问。

问：请介绍一下制定《办法》的背景和意义。

答：党员是党的肌体的细胞。党的先进性和纯洁性要靠千千万万党员的先进性和纯洁性来体现。党的二十大报告提出，严肃稳妥处置不合格党员，保持党员队伍先进性和纯洁性。为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决策部署，中央组织部在总结实践经验、深入调查研究、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研究起草了《办法》稿。2024年5月21日，中央政治局常委会会议审议批准《办法》稿。《办法》是一部专门就不合格党员组织处置作出规定的党内法规，对于贯彻全面从严治党战略方针，坚定不移推进党的自我革命，建设信念坚定、政治可靠、结构合理、素质优良、纪律严明、作用突出的党员队伍，不断增强党的生机和活力，具有重要意义。

问：请介绍一下《办法》的总体考虑和主要内容是什么？

答：制定《办法》主要有4个方面考虑：一是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的建设的重要思想。二是以党章为根本遵循，把握组织处置工作定位，规定组织处置方式，界定组织处置适用情形，对党章关于党员标准、组织处置的规定要求进一步具体化。三是坚持问题导向，针对组织处置概念不明确，涉及党员领导干部、流动党员等相关规定不完善等问题，从法规层面加以完善，确立为制度规范。四是坚持立足教育、转化提高，坚持客观公正、慎重稳妥，区分主观原因和客观原因、一时表现和一贯表现，明确组织处置政策界限。

《办法》共27条，主要包括4方面内容：一是对组织处置的总体要求、概念和方式、原则等作了规定；二是规定了限期改正、劝其退党和除名的适用情形，细化处置程序及后续事项；三是对可以不予处置的情形、

合并处置等应把握的政策要求作出规定；四是规定了组织处置的工作责任、工作纪律等。

问：《办法》对组织处置的概念和方式作了明确规定，请介绍一下有哪些主要考虑？

答：组织处置是加强党员教育管理监督的一项重要举措，在一些法规文件中都有体现，但一直未对概念作出完整的界定。2014年8月，中央组织部、中央党的群众路线教育实践活动领导小组印发《关于做好处置不合格党员工作的通知》，第一次明确了不合格党员认定标准，规定了组织处置的程序步骤。2019年5月，党中央印发《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对党员监督和处置作出规定，明确了限期改正、除名处置的具体情形。《办法》与有关党内法规做好衔接，规定组织处置是指党组织根据党章和有关党内法规规定，依据党员组织关系隶属或者干部管理权限，对缺乏革命意志、不履行党员义务、不符合党员条件甚至丧失党员条件的党员，按照有关规定程序给予相应的处置措施，并明确组织处置方式为限期改正、劝其退党、除名。

问：请介绍一下组织处置与党纪处分的关系。

答：对违纪党员的党纪处分，由《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等党内法规作出规定。《办法》依据党章，对那些缺乏革命意志、不履行党员义务、不符合党员条件甚至丧失党员条件的党员进行组织处置，规定了适用情形、处置方式和具体程序。鉴于组织处置与党纪处分各有侧重、各司其职，为厘清组织处置与党纪处分的区别，发挥组织处置与党纪处分各自的功能作用，《办法》明确规定，违纪党员的组织处置与党纪处分，不因同一问题再行组织处置。

问：请介绍一下组织处置的适用范围？

答：根据党章、《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以及其他有关党内法规，综合党员不合格表现的性质、情节等，充分考虑党员行为和基层实际，《办法》对限期改正、劝

其退党和除名的15种情形包括兜底情形作了规定。（1）限期改正，主要包括理想信念不坚定、缺乏革命意志、党性意识淡薄；信仰宗教；工作消极懈怠，不发挥先锋模范作用；组织观念、纪律意识不强，不按照规定参加党的组织生活、不按时足额交纳党费；与党组织失去联系6个月以上、2年以内等方面。（2）劝其退党，主要包括为了达到个人目的以退党相要挟，经教育不改；限期改正期满后仍未转变等方面。（3）除名，主要包括理想信念缺失、政治立场动摇，对党不忠诚不老实，背弃党的初心使命，已经丧失党员条件；没有正当理由，连续6个月不参加党的组织生活，或者不交纳党费，或者不做党所分配的工作；因与党组织失去联系被停止党籍，2年后确实无法取得联系；受到劝其退党处置、本人坚持不退等方面。

同时，坚持从实际出发，区分主观客观，规定了可以不予处置的情形：因党员所在党组织不健全或者软弱涣散、组织生活不正常，党员无法正常参加组织生活、履行党员义务的，以及党员受客观条件制约，一时无法完成党组织所分配的工作，在短期内或者某项工作中不能发挥作用的，可以不予处置。

问：《办法》对组织处置的程序作了哪些规定？

答：《办法》明确规定，党员有限期改正、劝其退党和除名所列情形之一的，由党支部委员会研究提出启动组织处置的意见，并报基层党委事前备案后，按照调查核实、提出处置意见、预审、形成决议、审批和宣布等5个程序进行处置。同时，《办法》还对退党除名、自行脱党除名程序，以及对县处级以上党员领导干部、流动党员的组织处置程序作了规定。

问：《办法》在组织处置申诉、纠正方面是如何规定的？

答：《办法》注重对党员权利的保障，专门对申诉和纠正作了规定。《办法》明确规定，被处置党员对处置结果有不同意见的，按照有关规定提出申诉。党组织按照规定进行复议、复查，并给予负责的答复。对

于需要纠正的处置决议，应当重新作出决定，由重新作出决定的党组织报其上级党组织审批后在一定范围内宣布；对于无正当理由反复申诉的，有关党组织应当书面通知本人不再受理申诉并在适当范围内宣布。

问：《办法》对组织处置的工作责任是怎么规定的？

答：《办法》对各级党组织在组织处置工作中的具体责任作了明确规定：地方各级党委和有关部门单位党组（党委）加强对组织处置工作的组织领导和监督检查；县级以上党委组织部履行统筹协调和组织实施的职责，加强政策指导、审核把关与督促落实，定期对组织处置工作进行抽查复核；基层党委履行直接领导责任，督促所属党支部按照规定开展组织处置并全程指导；党支部履行主体责任，严格按照规定程序做好组织处置各个环节工作，确保处置结果经得起历史检验。

问：请谈谈如何抓好《办法》的贯彻执行？

答：制度的生命在于执行。各级党委（党组）要把组织处置不合格党员作为党员队伍建设一项基础性工作来抓，不折不扣贯彻执行《办法》。要不断加强学习培训，把《办法》与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届三中全会精神结合起来，将《办法》纳入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党委（党组）“三会一课”的重要内容，通过专题学习、交流研讨等方式，使各级党组织、广大党员准确领会《办法》精神，全面掌握《办法》内容，严格执行《办法》规定。中央组织部将适时通过业务培训、工作问答等方式，抓好《办法》的学习培训和政策解读。各级党委（党组）要切实履行管党治党责任，坚持严的标准和实的措施，把不合格党员组织处置工作及时、严肃地开展起来。要把教育贯穿组织处置工作始终，坚持在转化提高上下功夫。要把握政策要求，严格履行程序，全面准确查核问题，客观公正作出处置决定。要搞好制度衔接，正确处理好组织处置同党纪处分的关系。要加强督促指导，确保《办法》各项规定落到实处。

心相近

中非共同铸就的「友谊丰碑」

在坦桑尼亚港口城市达累斯萨拉姆西郊，有一处静谧墓园。一树树盛放的洁白花朵下，一排排花岗墓碑整洁肃穆。

这里是援坦中国专家公墓。43岁的守墓人姆萨菲里·奥马里仔细擦拭着入口处的主墓碑。“异国青山埋忠骨，往昔峥嵘今犹酣”——碑上一字一句，印刻着一段可歌可泣的中非交往史。

2013年3月25日，是让奥马里“永远铭记的一天”。当天，首次对坦桑尼亚进行国事访问的习近平主席在时任坦桑尼亚总统基塞特陪同下，专程来到公墓凭吊、缅怀长眠于此的烈士。

那一天，奥马里也对自己的工作有了更深的思考，“这是神圣的地方，应该被好好守护”。

“永远铭记中国兄弟”

20世纪70年代，数万名中国专家和技术人员远涉重洋来到非洲，同坦桑尼亚和赞比亚人民并肩奋斗，用汗水和鲜血乃至生命筑成了被誉为友谊之路、自由之路的坦赞铁路。

坦赞铁路穿越高山深谷、河流湖泊、森林草原与沼泽湿地，全长1860.5公里。复杂地形和高低落差给建设工作带来重重挑战，建设者还要面对缺血少药、食品短缺、天气炎热、疾病流行等常人难以想象的艰苦条件。

坦赞铁路于1970年10月开工，1976年7月正式移交坦、赞两国政府。移交后，中国专家还对当地员工进行了全方位培训。三国政府在坦赞铁路项目上继续展开技术合作。

长眠于公墓中的中国烈士，有51人是在铁路建设和技术合作中牺牲，还有19人在其他援坦合作中献出宝贵生命。

“他们是真正的英雄，坦桑尼亚会永远铭记中国兄弟。”奥马里说。

如今，奥马里用心照料着每座坟墓，擦拭墓碑，修剪花草。他说，这份工作“简单但神圣”，每次触摸墓碑，仿佛在同亲友对话。

奥马里的日常工作还包括接待来自世界各地的人们，有些人专程来凭吊逝者，也有一些人特意来了解这段历史。“我会向他们讲解坦赞铁路的历史，讲述中国兄弟支援坦桑尼亚的故事。”

“中国将坦桑尼亚视为真正的朋友，这种友谊历经风雨，不断延续，一定会继续带来更多友好合作，更好地造福两国人民。”奥马里说。

“我们是‘铁哥们’”

达累斯萨拉姆车站同墓园相距不远，是坦赞铁路的起始站。一个工作日的清晨，70岁的退休列车司机多纳图斯·恩贡亚尼走到站台上，像以往无数次一样，注视着列车缓缓进站。

站台上熙熙攘攘，学生、商贩、旅客行色匆匆。恩贡亚尼的脑海里浮现起48年前坦赞铁路开通运营那一天的场景。“车站里也挤满了人，大家都穿着节日盛装，中国专家和坦桑尼亚工人都是满面笑容，我们互相拍肩庆祝。”他说。

“同中国朋友一起建造坦赞铁路的岁月是我一生难忘的记忆，我为之骄傲，永远怀念。”恩贡亚尼对记者说。

1971年，尚未满18岁的恩贡亚尼加入了坦赞铁路的建设队伍。“当时，整个坦桑

尼亚都对这条铁路满怀期待，我的家人也希望我能参与这项伟大工程的建设。”

起初，恩贡亚尼和大多数当地工人一样对铁路建设一无所知，中国专家对他们倾囊相授。“他们一步步演示，手把手地教我们如何使用各种工具，如何测量轨道间距离，耐心指导我们完成每一项复杂的铺轨工作。”

“我们住在一起，也吃在一起，有时是中餐，有时是本地餐，休息时就坐在一起聊天说地，共度了许多时光。”恩贡亚尼沉浸在回忆里，“我们向他们学习中文，他们跟我们学习斯瓦希里语，就像一家人一样。”

看到记者带来的一张照片，恩贡亚尼一下子就认出了照片上的两个人——中国技术人员杨永富和坦桑尼亚工人姆萨加。

在一次开凿隧道的工程中，杨永富不幸被两块大石头卡住。千钧一发之时，姆萨加不顾个人安危，伸出双臂，死死地撑住了足有上百斤的大石头。上方土石滚落下来，划破了他的左臂，他一动也不动。最终，大家合力救出了杨永富。

“我们互相帮助，我们是‘铁哥们’。”恩贡亚尼说。

在铁路即将竣工之时，他鼓起勇气表达了想要学开火车的愿望。“当时我很紧张，但我的师傅不仅没有拒绝，还毫不犹豫地支持我。”

“这个决定彻底改变了我的人生轨迹。”恩贡亚尼动情地说，“从机械构造到安全行驶，中国专家的教学很细致，确保我能够掌握每一个细节。”

恩贡亚尼成为坦赞铁路第一批本土列车司机，在这个岗位上干就是28年，还带出了十多名徒弟。

回到曾一次次出发的起始站，恩贡亚尼有一个心愿，传承中非友好的年轻一代能够延续坦赞铁路的生命力。

弘扬坦赞铁路精神

习近平主席高度重视中非关系，2013年就任国家主席首次出访就来到非洲，正是在坦桑尼亚提出中国同非洲国家开展合作需要秉持真实亲诚理念。新时代以来，中国坚持以自身新发展为非洲国家带来新机遇，发展中非关系坚持互信、互利、互鉴、互助大方向。

“当年中国自己还很贫困时，我们勒紧裤带帮助非洲兄弟修建了坦赞铁路。现在我们发展起来了，更要本着真实亲诚理念，帮助非洲朋友实现共同发展，构建新时代中非命运共同体。”2022年11月，习近平主席同来访的坦桑尼亚总统哈桑举行会谈时指出。两国元首宣布，将中坦关系提升为全面战略合作伙伴关系。

正如坦桑尼亚前交通部长马克·姆万多西亚所说，坦赞铁路是中坦两国人民永不褪色的友谊之路，也是给非洲人民带来希望的自由之路，曾在非洲争取民族解放和经济独立的历程中发挥了重要作用。

运营48年来，坦赞铁路累计运送货物3000多万吨、运载旅客4000多万人次，成为保障坦桑尼亚、赞比亚和周边地区经济运行的“动脉”。

中国驻坦桑尼亚大使陈明健表示，坦赞铁路为非洲自由解放及沿线地区经济社会发展作出了切实贡献，开启了中非合作建设重大基础设施的先河。中坦双方应传承和发扬坦赞铁路精神，为构建更加紧密的中坦和中非命运共同体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坦赞铁路局局长布鲁诺·钦安度说，坦赞铁路凭借其战略位置成为区域联通的重要纽带，在经济全球化的时代背景下，为促进非洲经贸往来和地区一体化建设提供了重要动力。他说，这条服务于发展的干线将在中非共建“一带一路”合作中发挥更大作用。

（新华社达累斯萨拉姆8月29日电 记者华洪立）

大力弘扬教育家精神 加快建设教育强国

——国新办发布会聚焦《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弘扬教育家精神加强新时代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

强国必先强教，强教必先强师。当前，我国各级各类教师共有1891.8万人，这支教师队伍支撑起了世界上最大规模的教育体系。

近日，《中共中央 国务院关于弘扬教育家精神加强新时代高素质专业化教师队伍建设的意见》发布。我国教师队伍有哪些突破和进展？如何更好满足教师的发展需求？如何加强优秀青年教师培养？在国务院新闻办公室29日举行的新闻发布会上，教育部有关负责人介绍了相关情况。

教育部副部长王嘉毅表示，意见是新时代新征程强教强师的纲领性文件，提出了加强教师队伍思想政治建设、涵养高尚师德师风、提升教师专业素养、加强教师权益保障、弘扬尊师重教社会风尚五方面的重点举措。

建设教育强国，基点在基础教育。加强中小学教师培训，提升基础教育教师整体素质和教书育人能力，是教育强国建设的“必答题”。

教育部教师工作司司长俞伟跃

介绍，近年来，教育部会同相关部门，建立起中小学教师5年360个学时的全员培训制度；优先支持中西部地区、边境地区、民族地区、乡村学校的教师培训，教师培训向音体美劳、科学教育和心理健康教育，包括足球教育等紧缺薄弱学科教师倾斜。

意见中多次提到乡村教师和中西部欠发达地区的教师队伍建设。俞伟跃介绍，通过实施“国培计划”，培训校长教师2187万人次。通过实施“特岗计划”，为中西部地区3万多所乡村学校补充115万名教师。累计派出24.3万名教师到中西部地区和乡村学校支教讲学。此外，今年，“特岗计划”教师工资性补助实现提标，每人每年增加3600元。

“下一步，教育部将会同相关部门加强紧缺薄弱学科教师培养，推进职称评聘向乡村教师倾斜，优化中西部地区和乡村教师资源配置。”俞伟跃说。

如何吸引更多优秀人才从教，事关教育强国建设。王嘉毅从师范生

公费教育、教师定向培养、实施“国优计划”三方面介绍了教师培养工作。

“应该说，师范生公费教育政策吸引了一大批优秀青年学子从教。”王嘉毅说，“优师计划”每年为全国832个脱贫县和中西部陆地边境县定向培养1万名左右本科层次师范生，从源头上提升欠发达地区的教师水平。今年教育部还进一步扩大了实施“国优计划”的范围，拓展优秀教师培养新渠道。

职业教育事关大国制造，办好职业教育离不开高素质的职业教育教师队伍。

王嘉毅表示，教育部将会同相关部门支持高水平大学与高等职业院校、企业联合开展职业教育教师一体化培养培训，大力支持企业高技能人才、管理人才到职业院校从教，为职业教育师资队伍注入更多“源头活水”。

目前，全国累计认定教师资格4588.3万人。针对意见提出的优化教师管理和资源配置，推进教师评价改

革，俞伟跃表示，教师评价将突出教育教学实绩，注重凭能力、实绩和贡献来评价教师，推进发展性评价。适应小班化、个性化教学需要，优化教师资源配置，进一步加强紧缺薄弱学科教师的配备。

今年9月10日是第40个教师节。中国教育科学研究院院长李永智介绍了我国40年来教师队伍建设的取得的历史性成就。

“教师队伍实现了量质齐升。数量翻番的同时，教师的学历层次也稳步提升，教师队伍的职称结构更加优化，特别是中小学正高级教师岗位的设置，强化了教师工作的专业性。”李永智说。

此外，40年来，我国教师教育体系不断健全，教师管理改革深入推进，教师地位待遇显著提高，教师为教育、科技、人才事业发展作出了重要贡献，将为新时代新征程推进教育强国建设提供更加有力的支撑。

（新华社北京8月29日电 记者杨湛菲）